

证券代码：002679

公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6-028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以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审计机构，顺利完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事务所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

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291,008.4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3,719.56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9,069.64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57 家上市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57,550.23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026 年 3 月 16 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红相股份)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 闽 02 民初 735 号、(2025) 闽 02 民初 736 号]作出一审判决, 判决: 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 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 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容诚在 25% 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 截至目前, 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共 3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林宏华, 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拟于 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拟于 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 王传文, 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林宏华最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辉钦、项目质量复核人王传文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 100 万元（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25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无明显变化。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等多方面进行了审查和评价，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丰富的执业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及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时为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建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 日